

萨克雷 著

潘登尼斯

下



上海译文出版社

潘 登 尼 斯

下

〔英〕威·梅·萨克雷 著

项星耀 译

上 海 译 文 出 版 社

William Makepeace Thackeray

PENDENNIS

本书根据 Everyman's Library 1920 年版译出

潘登尼斯

下

〔英〕威·梅·萨克雷 著

项星耀 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出版

上海延安中路 955 弄 14 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上海群众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56 1/32 印张 16.5 插页 2 字数 368,000

1985 年 8 月第 1 版 1985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00,001—36,500 册

书号: 10188·577 定价: 2.30 元

目 录

第三十九章	哈利·福克先生的心事	1
第四十章	读者来到了里士满和格林威治	18
第四十一章	关于小说的事	30
第四十二章	阿尔萨斯区	45
第四十三章	上校自述他的一些奇遇	56
第四十四章	几次谈话	71
第四十五章	艾默里小姐的舞伴	91
第四十六章	王子的逢场作戏	107
第四十七章	登门拜访	126
第四十八章	牧羊人会馆	134
第四十九章	在圣殿花园内外	142
第五十章	又回到了愉快的乡村	154
第五十一章	这个故事差一点到此结束	163
第五十二章	危急时刻	178
第五十三章	大病初愈	191
第五十四章	芬妮的任务完了	207
第五十五章	芬妮找到了一个新的医生	221
第五十六章	在国外	235
第五十七章	“费尔奥克召租”	250
第五十八章	老朋友们	264

第五十九章	表明心迹	287
第六十章	几次谈话	291
第六十一章	处世之道	309
第六十二章	这或许是对第六十一章的一个说明 . .	331
第六十三章	菲利丝和科里顿	349
第六十四章	诱惑	356
第六十五章	小潘开始了他的竞选活动	372
第六十六章	小潘对选举产生了怀疑	384
第六十七章	少校遇到了强人	401
第六十八章	少校没有留下买路钱，也没有丢掉 性命	414
第六十九章	潘登尼斯的如意算盘	425
第七十章	是非不可不辨	434
第七十一章	准备行动	445
第七十二章	萨姆·赫克斯特夫妇	456
第七十三章	亚瑟应该买一张来回票	470
第七十四章	但愿有情人都成眷属	479
第七十五章	全体退场	490
译后记		519

第三十九章

哈利·福克先生的心事

自从在格罗夫纳大道的公馆里，度过了那不幸而甜蜜的一夜以后，哈利·福克先生心里一直乱糟糟的，不能平静，你很难想象，这么一个大哲学家也会有这种事。我们记得，从前他向小潘提出过多么中肯的劝告，人生的智慧和见识，曾多么早就在这个有禀赋的少年身上得到表现。象他这种锦衣肉食、前程无量的青年公子，天天过着花天酒地、逍遥自在的生活，理所当然，他的玩世不恭只会与日俱增，随着时光的流逝，他对世上的每一个人也只会越来越不在意，唯一关心的只是他哈利·福克先生本人，谁知现在，我们大多数人一生中都会遇到一两次的烦恼，突然也落到了他的头上，这岂非咄咄怪事。但是福克尽管年少聪颖，终究还是个人。他无法逃脱人类共同的命运，就象阿喀琉斯或埃杰克斯^①，纳尔逊勋爵^②或我们的祖先亚当一样。现在轮到了年轻的哈利，他成了战无不胜的爱神的俘虏。

那天夜里，他和亚瑟·潘登尼斯在羔羊会馆的楼梯脚下告别之后，又到内厨房去了，但杜松子混合酒和辣味火鸡，在他嘴里已变得淡而无味，酒友们的说笑也引不起他的丝毫兴趣。演唱《盗尸人》的名歌手霍金先生，又编了一首新歌，它甚至比以前那支歌更加恐怖，更加幽默，福克作为他的朋友，虽然也在那儿

喝彩叫好,这只是出于一般的礼貌,而且他作为内厨房的头面人物之一,也不得不捧捧场,实际上他一个字也没有听进去,尽管这支名曰《碗橱中的猫》的曲子,后来在霍金的演唱下,也曾经轰动一时。到了夜深人静,十分疲乏以后,他悄悄溜回了家中的卧室,钻进了鸭绒被子,但内心的兴奋使他无法入睡,艾默里小姐的情影一直在他眼前浮动。

天哪,他从前那些消遣和友谊,现在看来,真是味同嚼蜡,毫不足道!直到现在,他跟他本阶级的女性总觉得格格不入。他谈到她们时,称她们是“淑静的女人”。这品德,我们但愿她们能够具有,但对于福克先生,它却不足以补偿她们所欠缺的东西,这就是他的大部分亲戚所不以为然的那种轻松活泼的天性,他发现,只有戏班子里的小姐们,在这方面才得天独厚。他的母亲固然善良温柔,但并不能得到她的孩子的欢心。他那些表姐妹,那位尊贵的母舅罗歇维尔伯爵的女儿们,叫他看了十分讨厌。她们中间一个是女才子,地质学家;一个是女骑师,还会吸雪茄;一个是极端的低教会派,在宗教问题上保持着许多异端观点,至少另一个是这么说;而这一个却是极端的高教会派,她把自己房间里的储藏室变成了祈祷所,全年每逢星期五都要守斋^③。她们在德拉明顿的老家,福克极少光临。他发誓说,他宁可坐牢,也不愿住在那儿。那家人家对他也不太欢迎。罗歇维尔勋爵的继承人埃里思勋爵认为,他的表弟是贱骨头,脾性和举止都粗俗不堪;福

① 阿喀琉斯和埃杰克斯都是《伊利亚特》中的英雄。

② 霍雷肖·纳尔逊(1758—1805),英国海军元帅。

③ 星期五守斋是罗马天主教的规定,称为小斋。高教会是英国国教中主张保持天主教传统的一派,因此在许多方面都遵守天主教的教规。

克呢，也振振有辞的说，埃里思是假正经，大饭桶，下议院里的装饰品，议长的耻辱，满嘴仁义道德的伪君子。至于格雷夫森德和罗歇维尔伯爵乔治·罗伯特本人，他也不能忘记，有一天晚上，他好意跟这位外甥打打台球，小家伙却用球杆戳戳勋爵的肋部，说道：“喂，老兄，我一生遇到过不少不会打球的家伙，可还没见到打得这么糟的。”勋爵心平气和的打完了一局，没有发脾气，因为哈利不仅是他的外甥，也是他的客人。但是他气得当天夜里差点发病，直到小哈利离开德拉明顿，返回牛桥以后，他才从自己屋里出来——当时，那个淘气的小家伙还在牛桥接受教育。这件事对德高望重的伯爵是一个沉重的打击，家里从来没有人敢提起它。从此，不论在伦敦或乡下，福克每次来看他，他都避不见面，有时见了这位没大没小的年轻人，也只是勉强敷衍一声“你好”。但他不能对哈利下逐客令，免得他的妹妹艾格尼丝太伤心；事实上，他也不能跟老福克先生断绝来往，因为后者和勋爵有许多秘密交易，交易的结果便是福克先生给勋爵一张银行支票，勋爵则给福克先生一张有这位大人亲笔签名的借据。

格雷夫森德勋爵^①的四位千金各有特色，我们已在上一节中作了交代，但除此以外，勋爵还有第五位女儿，那就是安·米尔顿小姐，她在生活中的地位是从襁褓时起，就明确规定了的。她的父母和她的姑妈决定两家要亲上加亲，等哈利·福克先生成年之后，就与安小姐结为夫妇。在安小姐还没有脱下围兜的时候，这想法已深入她的脑海，当时，哈利还是小孩中最腌臢的一个，常在学校里打架，带着打青的眼睛回到德拉明顿，或者他

① 即罗歇维尔伯爵。

父亲在洛格伍德的家中，而安小姐常在那儿陪伴她的姑妈。两位年轻人服从大人的安排，没有提出丝毫异议，也没有表示难以从命。安小姐对父亲的话一向唯命是听，正如以斯帖从没想到过要违抗亚哈随鲁的命令^①。福克家的法定继承人，也一向孝顺父母；有一次父亲对他说：“哈利，你的舅父和我同意，等你到了适当的年龄，就和安小姐成亲。她没有什么钱，但她有高贵的血统，而且相貌也不错，我会使你们两个过得舒舒服服。如果你拒绝，你就只能得到我留给你母亲的一份遗产，在我生前每年有两百镑收入。”哈利知道，他的父亲虽然话不多，意思很清楚，他说话是算数的，因此马上表示服从，说道：“行，父亲，只要安同意，我也照办。她不是一个难看的女孩子。”

“而且她有英国最好的血统，先生。你母亲的血统，你自己的血统，先生，”酒厂老板说。“找不到更好的了，先生。”

“好吧，父亲，一切由你作主，”哈利回答。“你要我怎样，我就怎样，你放心。只是不要太急，我希望你让我们慢慢来。我在结婚以前，先得痛痛快快玩一下。”

“玩你的吧，哈利！”仁慈的父亲答道。“没有人不准你玩，是不是？”于是这件事就不必再谈了，哈利先生可以爱怎么玩就怎么玩，一切听便。他的起居室中，本来挂着许多法国图片，都是他中意的女伶和舞女，还有一些赛马和驾车的画，这也是他喜爱的娱乐，它们便构成了他的画廊，现在这画廊里又挂起了一幅表妹的肖像。这幅小小的画像并不起眼，画中的姑娘生就一张单纯的圆脸蛋，披着一头鬈发。应该承认，这跟踩着彩虹，蹁跹飞舞的

① 《圣经·以斯帖记》中的人物，以斯帖是犹太女子，后来嫁了波斯王亚哈随鲁，成为王后。参见上卷第96页注。

蓓蒂朵小姐，或者穿着红皮靴，戴着枪骑兵帽子，装出媚笑的蕾朵娃小姐，是不能相比的，她在她们中间显得有些可怜。

安·米尔顿小姐由于已经订婚，有了着落，不象她几个姊姊那样经常参加社交活动，在伦敦的大部分时间，她都待在岗脱广场的家中，她的妈妈却带着其他几位小姐出外交际应酬。她们跟一个又一个男人谈天，跳舞，这些男人来了又去，她们的遭遇也各有千秋，唯独安始终如一：她已把终身许给了哈利·福克，她的思想里也只有他一个人。这是一则平淡无奇的故事。

且说福克上克拉弗林家赴宴后，第二天早上醒来，一睁开眼，便仿佛看到布兰茜站在他面前，那对亮晶晶的灰眼睛正端详着他，脸上露出了迷人的笑容。她的声音也仿佛在他耳边回绕。于是可怜的福克伤心地哼了起来：“我的心儿哟，常在那里徘徊，常在那里徘徊……”他坐在床上，用红绸床罩盖着身子。他的对面是一幅法国画片，画上，一个土耳其夫人和她的希腊情夫，看到她那尊贵的丈夫走来，正慌作一团。另一面墙上，也挂着一张法国图片，画的是一位先生和夫人，坐在风驰电掣的马车里，正在热烈亲吻。在这间未婚男子的卧室里，还有不少法国图片，有的是歌剧中披轻纱的仙女，有的是小说中可爱的插画，不过也有一两幅出色的英国图片，图中是皇家歌剧院的平克妮小姐，穿着紧身裤，扮演她拿手的少年侍从的角色，或是鲁热蒙小姐扮演的维纳斯，这些画下面有摹写得纤毫不爽的画中人的亲笔签名：玛丽亚·平克妮或弗雷德莉卡·鲁热蒙，因此弥觉珍贵。这些便是正直的哈利所心爱的艺术品。他并不比世上大多数人差，他只是伦敦市上一个逍遥自在的快活公子，一个好心的游荡少年。他的妈妈，那位头脑单纯的艾格尼丝夫人，有时走进他的房间，看到那些法国图片挂得琳琅满目，屋里烟雾迷漫，充满土耳其烟草的

香味，她的宝贝儿子却坐在那里怡然自得，老太太对这种怪现状也常常觉得迷惑不解，但再一想，他本来比大部分年轻人富裕，可以爱怎么过日子就怎么过日子，因此也就释然了。

哈利先生的床头桌上，在钥匙、金币、雪茄烟盒和艾默里小姐送给他的一株马鞭草中间，放着平克妮小姐的一封信。信上的拼音和书法都不落常套，字迹潦草，涂满了一张精致的香笺，它一开头便把哈利·福克称作“亲爱的哈克—扑克—福克”，提醒他不要忘记，他答应在里士满的象堡饭店作东道主，日期便定在今天。桌上还有一张戏票，那是为鲁热蒙小姐即将举行的义演预定的包厢，它的旁边又有一束入场券，券上印的是：“北兰开夏大力士本·巴德京每晚在圣马丁巷马丁·方斯之三角帽游艺场作精彩表演，康基·萨姆、老将迪克、伍斯特郡拳师但德门等均将参加表演，欢迎爱好英国古老拳术之各界人士前往参观。”还有各种东西，也反映了福克先生丰富多采的娱乐活动，它们都躺在小桌上，等着他醒来。

可是，所有这一切娱乐现在显得多么乏味！那个康基·萨姆，或者伍斯特郡的拳师，关他什么屁事？那些从房间的四面八方向他挤眉弄眼的法国舞女，那些妖形怪状、娇娇滴滴的小姐儿，又跟他什么相干？平克妮白字连篇，把他的名字拼成了哈克—福克，真是死不要脸，岂有此理！他想起要跟那个老太婆（她至少有三十七岁了）在里士满的象堡饭店一起吃饭，简直就要呕吐，可是昨天他对这次请客还觉得津津有味呢。

那天早上，慈祥的妈妈一看到她的孩子，就发现他脸色苍白，情绪低落。“怎么，你又到那个坏蛋斯普拉特的弹子房去了吧？”艾格尼丝夫人问。“我的宝贝孩子，那些台球会把你的命都送掉，真的会的，我不骗你。”

“这跟台球没有关系，”哈利闷闷不乐地说。

“那么一定是那个可怕的内厨房把你弄成这样的，”艾格尼丝夫人说。“哈利，你可知道，我常常想写封信给老板娘，要求她行行好，把你的尼格斯酒调得淡一些，还要她当心，在你进马车以前，让你把围巾围好。”

“行，妈妈。卡茨太太是最慈祥的女人，跟妈妈一样，”哈利说。“但是这跟内厨房也没有关系。”他说完后，还伤心的叹了口气。

艾格尼丝夫人对儿子向来百依百顺，不论他做什么，她都体贴入微，认为那是理所当然的，因此她也得到了小哈利方面的充分信任，他从不向她隐瞒什么，凡是他出入的地方，他都照实告诉她。不仅如此，他还把俱乐部和弹子房中的小故事，拣合适的，带一些回家来，她听了，虽然不一定理解，还是觉得很有意思。她对她的知心朋友说：“我的儿子常到斯普拉特的弹子房去。现在的年轻人，跳完舞都到那儿去。这已成了例行公事，亲爱的，他们打台球，就象福克斯先生^①那时候，人们打二十一点和掷骰子一样。真的，我亲爱的父亲常常对我说，他和福克斯先生在布鲁克斯俱乐部^②，天天要坐到第二天早上九点钟才走。我还记得，在德拉明顿见到过福克斯先生，他穿一件黄牛皮背心，下身着一条玄色缎子紧身半长裤，那时我还是个小女孩呢。我的兄弟埃里思年轻的时候，从来不在夜里打牌，那是因为他身体吃不消，但我的孩子必须象大家一样，别人做的事，他也能做。哦，对了，他还常常到一个叫做内厨房的地方去，凡是文人

① 查尔斯·詹姆斯·福克斯(1749—1806)，英国著名政治家，曾任各部大臣多年。

② 伦敦著名的俱乐部之一，福克斯时常出入的场所。

和作家都上那儿去，你知道，在上流社会的客厅里看不到这些人，但认识他们，对哈利是很有好处的，也是很有趣的，他可以在那里听他们讨论当前的问题。我亲爱的父亲常说，我们应该鼓励文学，这是我们的责任。他曾经希望故世的约翰逊博士访问德拉明顿，可惜约翰逊博士后来死了。不过谢立丹先生来过，他喝了不少酒——那时候所有的人酒量都很大，爸爸在酒商那边记的账，比埃里思多十倍，埃里思是需要的时候，才向福特南一梅森酒店买一些，他家里从来不储藏酒。”

“妈妈，我们昨天吃了一桌非常好的酒席，”狡猾的哈利开口道。“他们的清汤比我们家的好，莫夫莱特不论做什么菜，都喜欢加很多调料。他们的家禽肉冻很好吃，非常入味，甜点也比莫夫莱特做的好。妈妈，你吃过果子冰淇淋吗？还有樱桃果子冻？那樱桃果子冻的味道才美呢！”

艾格尼丝夫人对这一切都表示同意，反正她的儿子不论喜欢什么，她几乎都会叫好。于是福克继续他那狡猾的谈话：

“克拉弗林家的房子真漂亮。那些陈设，看来都是不惜代价弄来的。金银餐具显得富丽堂皇，妈妈。”夫人对这一切说法，都点头称是。

“克拉弗林家的人也很正派。”

“嗯！”艾格尼丝夫人应道。

“我知道你是什么意思。克拉弗林夫人的身份不太高，但她心地十分和善。”

“确实这样！”妈妈说，她自己也是最和善的女人。

“还有弗朗西斯爵士，他在妇女面前不大开口，但在饭后他变得非常活跃，妈妈，他能说会道，很有见识呢。你打算什么时候请他们吃饭？妈妈，要请就早一点请。”于是他把艾格尼丝夫人

的小笔记本翻了一下，选定了一个日子，离现在只有两个礼拜（不过这两个礼拜在年轻人看来，还是等于一个世纪），预备在那一天请克拉弗林一家到格罗夫纳大道来赴宴。

唯命是从的艾格尼丝夫人在儿子的敦促下，写了请帖。这些事，她一向不跟丈夫商量，他有他自己的应酬和习惯，他的妻子要会什么朋友，可以悉听尊便。哈利看看请帖，发现漏了一个名字，这是 he 不能不管的。

“你没有邀请那位叫什么的小姐……哦，对了，艾默里小姐，克拉弗林夫人的女儿。”

“啊，那个小东西！”艾格尼丝夫人喊了起来。“对，我没有邀请她，哈利。”

“但我们应该邀请艾默里小姐，”福克说。“我……我要邀请潘登尼斯，可他……他却离不开她。妈妈，你不觉得她唱歌唱得很好吗？”

“我觉得她太放肆，我没有听过她唱歌。我想，她大概只会对你和潘登尼斯先生唱歌。不过既然你要请她，我请她就是了，哈利。”于是艾默里小姐的芳名与她的母亲一起登上了请帖。

这次外交折冲终于胜利结束，哈利感恩戴德，拥抱了慈爱的妈妈，回到自己的房间里，两腿一伸，躺在土耳其睡榻上，默默的想他的心事。他巴不得那一天快些到来，可以在自己家里见到美丽的艾默里小姐，还胡思乱想，琢磨着会见她的各种纷乱的计划。

福克少爷上欧洲大陆旅行时，带了一个通晓多种语言的听差，他接替了斯笃皮的职务。侍候少爷用膳时，他穿一件绣花硬胸细纱衬衫，胸前还有不少金饰钮和链子。这个人没有固定的国籍，他什么话都能讲一点，又什么话都讲不好，但在哈利先

生那儿，他却大有用处，他不仅替不学无术的少爷看信，他还知道他喜欢光顾的地方，了解他那些朋友的住址，少爷个人要请客时，也由他安排酒菜。那天，哈利会见妈妈回房后，穿着光怪陆离的晨衣，躺在睡榻上，闷闷不乐的吸烟斗，阿纳托尔当然看得出来，他的主人心里有事，情绪不好，不过他并没有不顾尊卑，贸然向心烦意乱的哈利表示同情。在开始梳妆打扮，准备早上出门的时候，少爷脾气很坏，简直什么也不称心，对于穿着，他挑挑剔剔的，特别严格，把条纹的、格子的、各种颜色的裤子穿来穿去，总不合意，一边骂骂咧咧，嫌所有的靴子都不够亮，又嫌衬衫的花纹“俗不可耐”。这一天，他全身上上下下，里里外外都洒了香水。还有一件事一定也使那位听差大感诧异：哈利涨红了脸，犹豫了一阵以后，忽然问道：“阿纳托尔，我说，我雇你的时候，你不是说……呃……你不是说，你也会……呃……也会卷头发的吗？”

听差答道：“是的，我会的。”

“Cherchy alors une paire de tongs...et...curly moi un pew^①”，福克先生用平易近人的口气说。听差有些纳罕，不知他的主人是要跟情人幽会，还是要参加假面舞会，只得去找这种工具。他先找老管家，他是侍候福克老爷的，老爷的秃顶上不满一百根头发，自然不需要钳子。最后他找到了一位使女，她是专管艾格尼丝夫人那一头柔软的金棕色头发的。火钳弄到了，阿纳托尔先生便着手给少爷烫头发，终于把哈利的头顶弄得蓬蓬松松，跟个黑人似的。这以后，年轻人又一丝不苟的打扮了一番，穿得漂漂亮亮，向门口走去。

① 不纯粹的法语：那么你去找一把钳子……呃……给我把头发烫一下。

“少爷，您说，马车该多咱上平克妮小姐家去接她？”听差跟在少爷背后，小声问他。

“讨厌，别管她！……宴会取消了，我没有空！”福克说。“别忙，真糟糕，我不能不去。波因茨和鲁热蒙，还有许多人都要来。阿纳托尔，关照马车在六点钟停在佩拉姆街转角上。”

这马车不是福克先生府上的自备马车之一，是从马车行里租来，专供宴会用的。福克自己那辆车子，这天早上已派了用场；什么用场，读者猜得到吗？原来他要坐了它，上圣殿区羔羊会馆。车子经过格罗夫纳大道时（大家知道，从格罗夫纳大道到圣殿区，那里是必经之路），他抬起头来，正好看到艾默里小姐的粉红窗帘，心中不觉一喜，于是怀着躊躇满志的心情，驱车直奔小潘的住处。那么，他为什么这么迫不及待的要去看他的好朋友小潘呢？为什么他这么惦记他，想念他呢？昨天夜里，小潘跟他分手的时候无病无痛，为什么到了今天早晨，他非得马上去探望他不可，好象这是他生死攸关的大事？小潘来到伦敦已经两年，福克只到他的寓所去过五六次，为什么现在又这么巴巴的要去看他呢？

为什么？如果太太小姐们看到这一页，我只能告诉她们，哈利·福克在这十二个小时中遭到的厄运，~~是落在她们身上~~，那么，她们也会发现，一天以前，她们~~在她们所认识的人中~~，现在却变得有趣起来了，另一方面，她们本~~来以为她们很喜欢的人~~现在却变得索然无味，一点也不可爱了。~~有一天，茉莉或玛利亚还是你最亲密的朋友，你写信给她们，几尺长的青丝赠给她~~们，现在一刹间，你却觉得她们跟你~~毫不相干~~，就象那些不关痛痒的亲戚一样了。但另一方面，他那些亲属却引起了你热烈的兴趣！你恨不得马上得到他妈妈的欢心！他的父亲，那位仁慈的老人，也变得可爱了！如果你知道他经常造访某一家人家，你也会

找到种种借口，经常前去拜访！如果他有一个已经结婚的姐妹，你一定会乐于跟她一起消磨漫长的白昼。你还会想出各种迫切的理由，一天两三次的支使你的仆人送信给她。如果你的妈妈反对你经常上他家中，你就会大哭大闹。他家中的人，也许只有一个叫你讨厌，这就是他那位小兄弟，因为到了假日，他总是呆在家里，每逢你去探望那位新认识的好朋友，他的第二个亲姐妹时，他老是碍手碍脚，不肯走开。小姐们，这样的事，你们都会碰到，至少我希望你们都能碰到。是的，你们必然会经历那种美好的感情的涟漪和波澜。你们的母亲，只要她们愿意，也会承认，在你们出生以前，她们也经历过这个阶段，她们的意中人当然就是你们的爸爸——除了他还有谁呢？既然你们有这样的体验，你们的弟兄当然也有，只是方式不同，表现稍异而已。他们会比你们更自私，更热烈，更不顾一切，一旦那些命中注定有缘的迷人姑娘出现在他们面前，他们就会忘乎所以，紧追不舍。如果他们不是这样，你们也不是这样，那么但愿上帝可怜你们吧！不妨套用一句赌徒的话：赢了固然好，输了也不错，对于爱情也应作如是观。现在且说，如果你们要问，为什么亨利·福克先生这么急于会见亚瑟·潘登尼斯，突然对他刮目相看，如此器重，那么问题不难解答，因为在福克先生眼中，小潘确实已身价陡增；因为小潘虽不是玫瑰花，他却跟他心爱的这朵香花十分接近。他在伦敦不是经常出入她的家吗？他在乡下不是就住在她的附近吗？这位窈窕淑女的一切，他不是全都知道吗？要是福克先生的表妹和未婚妻，那位安·米尔顿小姐，得知了这个有趣的公子心中所想的一切，不知道会怎么说呢？

但是不幸得很！福克到了圣殿区，把马车停在拱门口，供来往游荡的小职员们观赏，自己则穿过拱门，前往旗帜会馆，又从